公司代码:603185　　公司简称:弘元绿能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弘元绿能	603185	上机数控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庄柯杰	赵芹
电话	0510-85390590	0510-85390590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雪浪街道南湖中路 158 号	无锡市滨湖区雪浪街道南湖中路 158 号
电子信箱	wxsjzqb@163.com	wxsjzqb@163.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6,452,355,262.52	26,810,825,448.02	-1.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301,642,627.58	12,363,352,839.15	-8.5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82,700,562.91	3,228,586,997.55	32.65
利润总额	-637,139,598.52	-384,868,029.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9,331,292.77	-296,804,289.02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4,322,926.98	-355,613,112.1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134,806.90	-375,754,202.3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4	-2.53	减少 3.21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7	-0.43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7	-0.438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3,33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杨建良	境内自然人	28.95	197,723,948	0	无	0
杭虹	境内自然人	12.64	86,361,133	0	无	0
无锡弘元鼎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6	16,823,597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40	9,554,116	0	无	0
杨昊	境内自然人	0.72	4,942,542	0	无	0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国企改革发展三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57	3,916,707	0	无	0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57	3,888,698	0	无	0
徐公明	境内自然人	0.46	3,108,957	0	无	0
无锡源悦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锡金源融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35	2,364,912	0	无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光伏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4	2,345,654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杨建良先生和杭虹女士系夫妻关系;无锡弘元鼎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杨建良先生和杭虹女士出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杨昊先生为杨建良先生与杭虹女士之子。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6-038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 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14:00-15: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至 9 月 22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wxsjzqb@163.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6 年 8 月 31 日披露了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6 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14:00-15:00 举行 2026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建良先生

总经理:杨昊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庄柯杰先生

财务总监:王冰先生

独立董事:祝祥军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 2026 年 9 月 23 日(星期三)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6 年 9 月 16 日(星期三)至 9 月 22 日(星期二)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wxsjzqb@163.com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510-85390590

邮箱:wxsj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6-034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杨建良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35)。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审议,董事会一致批准本次资产减值计提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计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公告编号:2026-03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03185　证券简称:弘元绿能　公告编号:2026-035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做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92 号"文核准,于 2020 年 6 月采取优先配售和公开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股东和社会公众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665 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期限为 6 年。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66,500 万元,扣除相关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10,464,622.64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654,535,377.36 元。

截止 2020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可转债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27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 6 月 15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665,0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464,622.64
二、募集资金净额	654,535,377.3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527,473,606.87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140,000,000.00
其他-具体说明	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6,859,969.49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6,428,643.97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50,383.95

(二)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607 号"文核准,于 2021 年 2 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90.0763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31.00 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299,999.9953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23,773,491.28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976,226,461.72 元。

截止 2021 年 2 月 1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071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2 月 1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53.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23,773,491.28
二、募集资金净额	2,976,226,461.72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2,792,104,094.22
本年度使用金额	0.00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230,000,000.00
其他-具体说明	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减手续费	7,540,656.65
其他-理财产品收益	42,569,790.43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232,814.5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一)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0 年,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以及南京银行无锡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 年,子公司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华夏银行包头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6 月 28 日与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 6 月 15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84010078801700001076	–	已销户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10656001040235729	–	已销户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无锡分行	0401290000001091	–	已销户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	49010077801400001361	15,511.23	活期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	14650000000759934	334,872.72	活期
合计			350,383.95	

(二)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2021 年,本公司在招商银行无锡分行、南京银行无锡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以及宁波银行无锡洛社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18 日与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子公司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在兴业银行包头分行高新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于 2021 年 5 月 24 日、2021 年 6 月 24 日与本公司、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上述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2 月 1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无锡分行	510902427110605	1,176,877.26	活期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无锡分行	0401240000001282	–	已销户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无锡分行	84010078801100001264	–	已销户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无锡分行	39920188000657086	6,933.85	活期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无锡滨湖支行	10656001040237220	2,477,280.18	活期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无锡洛社支行	78150122000034683	–	已销户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包头高新支行	593030100100072749	571,004.58	活期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包头分行	632982762	718.71	活期
合计			4,232,814.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1、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 1-6 月,本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 1-6 月,本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详见附表《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募投项目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置换情况

2020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0,104,857.78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50,104,857.78 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0]006094 号)。公司已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划转了上述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 6 月 15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GW 单晶硅拉晶生产项目(二期)	65,453.54	15,010.49	15,010.49	2020年 6 月 29 日	2020年 6 月 28 日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置换情况

2021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69,295,952.39 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69,295,952.39 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无锡上机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1]001354 号)。公司已于 2021 年 2 月 22 日划转了上述募集资金。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2 月 1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8GW 单晶硅拉晶生产项目	207,622.65	36,929.60	36,929.60	2021年 2 月 22 日	2021年 2 月 19 日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9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97,622.65	36,929.60	36,929.60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6 年 1-6 月,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1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含),有效期自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止。除前述调整外,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包括但不限于期限、循环滚动使用方式、投资品种、实施方式等。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 年 3 月 8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3 年 4 月 26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4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5 年 4 月 29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6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当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同意意见。

1、2020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 6 月 15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8,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6年 6 月 1 日	2027年 5 月 31 日	2026年 4 月 28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0年 6 月 15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510968	结构性存款	21,000,000.00	2025/10/9	2026/1/30	2026/1/30		0.60%-2.01%	130,677.52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5JG3660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5/10/13	2026/1/13	2026/1/13		0.70%-1.90%	340,000.00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511134	结构性存款	36,000,000.00	2025/12/3	2026/2/27	2026/2/27		0.50%-2.05%	173,884.92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3013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6/1/19	2026/4/20	2026/4/20		0.70%-1.90%	343,777.78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610110	结构性存款	23,000,000.00	2026/2/4	2026/5/6	2026/5/6		0.65%-2.16%	37,272.60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610264	结构性存款	36,000,000.00	2026/3/2	2026/5/29	2026/5/29		0.60%-2.18%	52,076.71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7061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0,000,000.00	2026/4/21	2026/5/18	2026/5/18		0.60%-2.18%	99,000.00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包头分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 26JG7885 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81,000,000.00	2026/6/4	2026/8/31		81,000.00	0.70%或 1.65%或 1.85%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包头分行	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 2610656	结构性存款	59,000,000.00	2026/6/4	2026/8/31		59,000.00	1.00%-1.75%	
合计				496,000,000.00				140,000.00		1,176,689.53

2、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2 月 1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38,000.00	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	2026年 6 月 1 日	2027年 5 月 31 日	2026年 4 月 28 日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2 月 1 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160,000,000.00	2023/9/8	以实际赎回日为准		160,000,000.00	2.65%	-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3/10/8	以实际赎回日为准		40,000,000.00	2.90%	-
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额存单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2/19	以实际赎回日为准		30,000,000.00	2.60%	-
合计				230,000,000.00				230,000,000.00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6 年 1-6 月,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2026 年 1-6 月,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6 年 1-6 月,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0 年 6 月 28 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投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子公司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 5GW 单晶硅拉晶生产(二期)项目所需资金后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239,857,969.29 元。

2021 年 2 月 19 日,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投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弘元新材料(包头)有限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截止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支付募投项目 8GW 单晶硅拉晶生产(二期)项目所需资金后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人民币 1,877,160,755.00 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弘元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0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0年 6 月 15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注 1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747.3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注 4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2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5GW 单晶硅拉晶生产(二期)项目	生产建设	同承诺投资项目	65,453.54	65,453.54	65,453.54	-	52,747.36	-12,706.18	80.59%	2020年 7 月	-6,772.33	注 5	否
合计			65,453.54	65,453.54	65,453.54	-	52,747.36	-12,706.18	—	—	-6,772.3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投项目部分尾款尚未支付,公司将加强对相关项目付款进度的监督,使募投项目按计划进行付款,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